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2024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所属下级

预算单位数量：16 个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3
(一) 部门职能	3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4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7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8
二、绩效自评情况	10
(一) 自评结论	10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0
(三) 管理效率分析	19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30
三、其他自评情况	36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37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组织相关部门及下级预算单位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形成本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机编发〔2020〕11 号），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是省政府直属事业单位，除院本部外，下属事业单位 16 家，其中公益一类单位 8 家，公益二类 8 家，主要履行以下 10 项主要任务。

表 1 部门主要职能

序号	主要任务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的农业科技方针、政策，为发展现代农业、实现乡村振兴、建设农业强省提供科技支撑。
2	承担农业领域科研机构业务指导工作，牵头组建农业领域产学研创新联盟，组织开展农业领域基础性、前瞻性、公益性科研工作。
3	承担农业领域科技发展战略及产业安全预警、产业发展政策研究和重大专项调研，为政府决策提供咨询、为社会提供信息服务。
4	开展农业领域科学技术研究，推进多学科协同创新的新型科研体系和支撑全产业链的科技服务体系建设，解决我省在发展现代农业、实现乡村振兴、建设农业强省过程中的前沿技术、核心技术、共性技术问题。
5	承担国家、省(部)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推进全省不同生态区域的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和科技服务网络建设。
6	承担农业领域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的策划及组织实施，科研试验示范基地管理，推进科技服务成果转化平台建设，组织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和新方法的试验、示范与推广服务，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
7	组织实施农业领域国内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建设农业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进我

序号	主要任务
	省农业科技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8	开展农业科技人员继续教育和农村实用人才的技术培训工作，合作培养研究生，承担我省农业科学研究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工作。
9	负责院本部和院属各单位国有资产、财政经费和项目经费的监督管理，负责院属各单位的学科规划、基本建设和科技支撑等条件的建设，负责院属各单位党政领导班子的管理和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10	承担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院 2024 年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计划及完成情况见下表 2 所示：

表 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计划及完成情况

年度计划		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任务	2024 年锚定“走在前列”的目标，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围绕科技创新强省、人才强省建设，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深入推进绿美生态广东建设等重点工作。2024 年将继续安排资金用于开展农业科技创新、支撑农业产业发展、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农业科技平台建设等。	2024 年我院坚持“四个面向”，围绕“立足广东、面向华南、辐射全国、放眼全球”的战略定位和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充分发挥全省农业科研主力军作用，深度融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聚焦区域农业产业发展需求，不断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支撑能力，致力建设创新能力突出、产业支撑有力、人才队伍完备、创新要素集聚的高水平农科院，以科技创新加快农业新质生产力培育，科技支撑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重点工作任务	在农业科技创新方面，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支撑全面乡村振兴战略任务，以“补短板、破卡点，促进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通过争取承担大项目、突破大技术、产出大成果、开展大合作，不断提升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2024 年预计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460 项以上，取得省部级以上的成果的项数 600 项以上。	2024 年全院新立项科技项目 1896 项，到位经费 5.52 亿元，同比增长 5.34%；人均到位经费 48.51 万元，同比增长 9.33%。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立项 43 项，立项数居全国省级农科院前三位，其中，获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 1 项。获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58 项。李春雨研究员主持申报的项目获 2024 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支持。“农业科学”“植物学与动物学”学科入选 ESI 全球排名前 1%且排名持续提升，“环境与生态学”学科新增入选 ESI 全球排名前 1%。全年共获科技奖励 72 项。5 项成果获 2023 年度广东

年度计划		完成情况
		省科学技术奖，其中，张瑞芬研究员主持的成果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方伟研究员、李伟锋副研究员主持的成果分别获第十届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三等奖，实现我院在该领域成果奖励“零”的突破。34项成果获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一等奖数量和获奖总数均居全省首位。发表科技论文1286篇（SCI 710篇）。发布《广东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报告（2024）》。通过审定、认定、登记、评定、鉴定品种85个，获植物新品种权73件，授权专利439件，制（修）订标准145项。 2024年我院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495项，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780项。
	在支撑农业产业发展方面，通过巩固和推广省农科院“院地合作”模式，延续支持已建和新建地方分院（促进中心），新建专家工作站等院地合作平台，实现省农科院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主要农业市的全覆盖，逐步搭建覆盖全省的现代农业科技服务网络，下沉服务地方，提升我省区域优势特色产业核心竞争力，为全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通过建设成果转化平台（孵化器），围绕企业发展需求，对接全省农业优势产区和农业龙头企业，合作共建一批产业研究院，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带动产业和地方科技力量发展壮大，持续发挥省农科院在品种技术研发推广的优势，遴选推荐一批省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并在全省进行试验示范推广，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预计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的覆盖率超过70%，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例超过50%，入选省农业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超过60%。	2024年我院持续深化拓展院地（企）合作。新建专家工作站25个。新签科技成果转化合同321项，全年到账金额5024.4万元。获第二轮“百千万工程”农村科技特派员项目数量和广州农村科技特派员大赛奖励数量均居全省第一位。金颖农科孵化器蝉联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价“优秀”（A类），建设“华南A谷产业孵化器”2个。科技支撑广州市增城区、佛山市禅城区获全国首批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监管创新先行区，与天河区政府合作共建天河对口帮扶协作“1+N”现代农业“反向飞地”，发起成立广州市天河区环五山创新策源区种业促进会，引领、辐射、带动粤港澳大湾区现代种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一县一清单”科技支撑，已与全省60个县（市、区）签订“百千万工程”科技支撑合作协议，凝练各类科技合作项目200多项。推动落实驻高州市、翁源县“双百行动”，实施“一所对一镇”和“1+N产业链专家服务团”全覆盖科技支撑模式，推动43个项目落地。 2024年我院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的覆盖率达到76.19%，入选省农业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达到70.09%，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例达到61.54%。
	在 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方面，通过大力实施	2024年我院共14人入选第四轮广东省现代

年度计划	完成情况
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工程，到 2025 年打造一支适应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发展要求的规模适度、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富有活力的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和管理人才队伍，为实现广东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目标实现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2024 年预计新增省部级以上人才的数量 5 项以上。	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首席专家，入选数量占全省 50%。动科所引进的外籍高层次人才 Hirotada Mori 教授获 2024 年中国政府友谊奖。柔性引进动植物遗传育种、土壤微生物、机械工程、农业信息技术等领域的国家杰青、国家优青、青年长江学者等领军人才 8 名，激活“智力引擎”。探索建立博士后“2+3”培养模式，新招收博士后 20 名，在站人数创历史新高。加快推进广东省现代农业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获省教育厅计划单列硕士指标 150 个，同比增长 50%，首次获计划单列博士指标 3 个。中山大学给予我院学术型博士指标 9 个/年，硕士指标若干名。现有在院联合培养研究生 904 人，新聘联合培养研究生导师 191 名。 2024 年我院新增省部级以上人才 6 人，分别为：邓诣群，授予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陈小平，授予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何自福，授予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张瑞芬。授予称号：国家领军人才；易干军，授予称号：广东领军人才；唐劲驰，授予称号：广东领军人才。
在农业科技平台建设方面，对标一流条件平台建设标准，争取建设一批高水平科技创新条件平台以及示范与产业化平台，按创新链布局平台链，打造上下游一体化贯通的科技平台体系，有效支撑高质量科技创新和高水平农科院建设，2024 年预计新增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创新条件平台 2 个及以上。	平台 1: 粤港澳高品质蔬菜供给广东省工程研究中心（省级）。该工程中心围绕粤港澳高品质蔬菜供给开展种质资源鉴评体系建设、优良种质创制及生物育种技术研究与应用、突破性品种选育、品质提升栽培技术和高品质蔬菜数字化应用等方面，创建高品质蔬菜种质资源精准鉴评体系，构建基于数字化模型的高品质蔬菜种植智能决策系统，建设蔬菜大数据服务平台，集成高品质蔬菜定向栽培技术创新并推广，力争建成国内一流，特色鲜明，集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学术交流功能于一体的区域性技术创新平台。 平台 2: 广东省旱生作物种质资源基地库（省级）。本项目拟建立广东省旱生作物种质资源库基地库，确保作物资源安全保存，扩大作物资源的遗传多样性，为建设种业强省提供种质保障；加强资源精准鉴定的广度和深

年度计划		完成情况
		度，规模化发掘优异种质和基因，加速重大新品种培育；搭建作物种质资源数据管理平台，推动我省种源“芯片”的高效利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2024 年锚定“走在前列”的目标，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围绕科技创新强省、人才强省建设，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深入推进绿美生态广东建设等重点工作。2024 年将继续安排资金用于开展农业科技创新、支撑农业产业发展、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农业科技平台建设等。

具体目标：一是**农业科技创新**。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支撑全面乡村振兴战略任务，以“补短板、破卡点，促进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通过争取承担大项目、突破大技术、产出大成果、开展大合作，不断提升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2024 年预计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460 项以上，取得省部级以上的成果的项数 600 项以上。二是**支撑农业产业发展**。通过巩固和推广省农科院“院地合作”模式，延续支持已建和新建地方分院（促进中心），新建专家工作站等院地合作平台，实现省农科院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主要农业市的全覆盖，逐步搭建覆盖全省的现代农业科技服务网络，下沉服务地方，提升我省区域优势特色产业核心竞争力，为全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通过建设成果转化平台（孵化器），围绕企业发展需

求，对接全省农业优势产区和农业龙头企业，合作共建一批产业研究院，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带动产业和地方科技力量发展壮大，持续发挥省农科院在品种技术研发推广的优势，遴选推荐一批省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并在全省进行试验示范推广，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 年预计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的覆盖率超过 70%，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例超过 50%，入选省农业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超过 60%。三是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大力实施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工程，到 2025 年打造一支适应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发展要求的规模适度、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富有活力的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和管理人才队伍，为实现广东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目标实现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2024 年预计新增省部级以上人才的数量 5 项以上。四是农业科技平台建设。对标一流条件平台建设标准，争取建设一批高水平科技创新条件平台以及示范与产业化平台，按创新链布局平台链，打造上下游一体化贯通的科技平台体系，有效支撑高质量科技创新和高水平农科院建设，2024 年预计新增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创新条件平台 2 个以上。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我院 2024 年度总收入 199,080.8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7,865.5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764.24 万元，年初结转

和结余 58,451.07 万元。本年收入的来源分为四大类（见下表 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占比最大，占总收入的 52.22%。

表 3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收入比例
财政拨款收入	66,070.41	86,247.00	85,319.82	61.89%
上级补助收入	450.00	200.00	0	-
事业收入	37,139.19	47,560.22	46,385.03	33.65%
经营收入	0	0	0	-
其他收入	5,658.22	6,216.40	6,160.69	4.47%
合 计	10,9317.82	140,223.63	137,865.54	100%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院 2024 年度总支出 199,080.8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4,755.16 万元，结余分配 3,453.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0,872.33 万元。按经济科目支出性质分类，本年支出分为 4 类（见表 3），支出占比最大的是项目支出，为 54.96%；其次是基本支出，为 45.04%，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占比最大，为 38.67%。

表 4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按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占比
一、基本支出	65,273.25	65,887.16	65,193.41	45.04%
人员经费	57,579.06	56,189.35	55,983.74	38.67%
日常公用经费	7,694.19	9,697.80	9,209.67	6.36%
二、项目支出	48,240.26	92,201.97	79,561.74	54.96%
三、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
本年支出合计	113,513.51	158,089.13	144,755.16	1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中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并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的指标分值，我院开展了综合自评分析，最终评定“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8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该部分主要结合我院部门职能与年度总体工作、重点工作任务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并包含专项资金开展情况（我院共有 2 个政策任务，其中自评 2 个，与专项自评情况保持一致）、各政策任务绩效完成情况和支出率等方面。

1.整体效能。

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进行分析及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的指标分值，整体效能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 23.75 分，得分率为 95%。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我院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了 18 项产出指标，经对比部门整体工作完成情况，18 项产出指标均已完成（见下表 5）。该部分自评得 10 分，得分率 100%。

表 5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项）	≥460	495	已完成
	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数量（项）	600	780	已完成
	新增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创新条件平台数量（个）	≥1	2	已完成
	新增省部级以上人才的数量（人/次）	≥5	6	已完成
	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项（项）	≥18	24	已完成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数（项）	≥200	316	已完成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专家项数（项）	≥20	23	已完成
	发表 SCI、EI、SSCI 等论文篇数（篇）	≥440	572	已完成
	高级职称人数占比（%）	≥45	56.18	已完成
	国家与省部级科技示范与产业化平台个数（个）	≥2	2	已完成
	获得发明专利件数（件）	≥120	124	已完成
	获得植物新品种权授权个数（个）	≥40	52	已完成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数（项）	≥28	36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对接产业园覆盖率（%）	≥80	90	已完成
	省部级以上重点实验室评审合格率（%）	≥95	广东省未在 2023 年、2024 年开展省重点实验室评审工作，2024 年“省部级以	已完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上重点实验室评审合格率（%）”视为 100%。 ¹	
	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的覆盖率（%）	≥75	76.19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当年计划工作完成率（%）	≥95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比（即财政投入/总投入）（%）	< 100	< 100	已完成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我院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了 8 项效益指标，经对比部门整体工作完成情况，7 项效益指标均已完成；1 项效益指标“科技成果转化合同金额年增长率”未能完成，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整体经济陷入低迷，市场疲软，农业经营主体的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呈收缩状态，导致科技成果转化业务大量萎缩（见下表 6）。该部分自评得分 8.75 分，扣 1.25 分，得分率 87.5%。

表 6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合同金额年增长率（%）	3	-32.98	未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金颖人才的数量（名）	≥50	50	已完成
	省农业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占比（%）	≥60	66.16	已完成
	入选省农业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	≥60	70.09	已完成

¹ 说明：我院在 2022 年度省重点实验室考核评估工作中，共有 11 家省重点实验室参与评估，取得“一优秀、四良好”的优异成绩，其中加工所“广东省农产品加工重点实验室”获评优秀等级，水稻所“广东省水稻育种新技术重点实验室”、作物所“广东省农作物遗传改良重点实验室”、动卫所“广东省畜禽疫病防治研究重点实验室”、动科所“广东省畜禽育种与营养研究重点实验室”获得良好等级。新一轮的省重点实验室评估预计在 2025 年开展。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率
	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例（%）	≥50	61.54	已完成
	博士以上学位人才占比（%）	≥50	56.18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省农业科技创新、院地合作、校企合作产生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90	100	已完成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根据各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计算得到我院部门预算资金全年的平均支出进度为 88.1%。该指标为财政赋分项，根据评分标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满分”，本指标财政赋分为 5 分，得分率为 100%。

表 7 部门预算资金分季执行情况表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1.6%	43.8%	65.1%	93.0%
（2）该季序时进度	25%	50%	75%	100%
（3）分季执行率	85%	87.6%	86.8%	93%
全年平均执行率	88.1%			

2.专项效能。

主要从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及部门主管转移资金支出率进行分析及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

专项效能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 24.78 分，得分率为 99.12%。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2024 年我院承担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有 2 项共 5,600 万元，分别为科技创新战略（农业科研主力军建设）专项资金 3,730 万元、乡村振兴战略（农业科技能力提升）专项资金 1,870 万元，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及自评分数情况见下表 8、表 9：

表 8 科技创新战略（农业科研主力军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1.紧紧围绕建设高水平农科院和人才强院的发展目标，深挖核心人才农业科研能力，以点带面，带动学科发展，稳步推进“领军人才”“中青年学科带头人-金颖之光、金颖之星”“青年科技人才”等人才培养项目工作。 2.完善协同创新中心的运行体制机制，营造有利于协同创新的环境和氛围，系统推进协同创新。以解决重大问题为导向，聚焦智慧（数字）农业、水产、动植物重大生物灾害、生物育种、低碳农业与碳中和、食品营养与健康等开展核心技术协同攻关，促进成果共享、利益共赢，共协同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2 项，协同发表科研学术论文 32 篇，搭建跨学科跨领域高水平学术交流和培训平台，开展学术交流和培训 33 场（次），申请知识产权 30 件，获得知识产权 13 件，制订标准或技术规程或研发产品 3 项等。 3.加快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是集聚高端创新资源、提升综合竞争力的关键支撑；创建数字和智能农业学科，强化农业信息化和智能化支撑；《广东农业科学》特约综述、优秀青年学者论坛、作物遗传育种等栏目颇具规模，期刊国家级基金论文比达 25%以上，影响因子提高至 1.4 以上（中国知网），新增 1 个知名国际数据库收录，期刊内容质量和行业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力争入选《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2023 版）》。 4.通过巩固和推广省农科院“院地合作”模式，延续支持已建和新建地方分院（促进中心），新建专家工作站等院地合作平台，实现省农科院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主要农业市的全覆盖，逐步搭建覆盖全省的现代农业科技服务网络，下沉服务地方，提升我省区域优势特色产业核心竞争力，为全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通过建设成果转化平台（孵化器），围绕企业发展需求，对接全省农业优势产区和农业龙头	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	---	------	------

	企业，合作共建一批产业研究院，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带动产业和地方科技力量发展壮大，持续发挥省农科院在品种技术研发推广的优势，遴选推荐一批省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并在全省进行试验示范推广，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 年预计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的覆盖率达到 75%。省农科院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超过 60%。提升我省区域优势特色产业核心竞争力。通过延续支持已建成的地方分院（促进中心）17 个，支持建设专家工作站 25 个，建设农业示范基地 40 个，举办农业科技培训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农业培训参加及辐射人次 25000 人次，推广品种 100 个次、推广技术 45 个次，科技支撑品牌建设 5 个，多种形式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企业、合作社、协会 400 个次，实现省农科院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重超 50%，主推技术占全省比重超 60%，科技成果转化 130 项以上。实现科技支撑乡村振兴战略的引领作用不断增强，为全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与省部级科技示范与产业化平台个数（个）	2	2	已完成	59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数（项）	20	26	已完成	
		承担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数量（个）	12	17	已完成	
		发表 SCI、EI、SSCI 等论文篇数（篇）	200	260	已完成	
		“三高”论文发表（篇）	30	42	已完成	
		获得发明专利件数（件）	100	123	已完成	
		协同获得知识产权数量（含专利、软著、专著等）（项）	13	17	已完成	
		协同申请知识产权数量（含专利、软著、专著等）（项）	30	36	已完成	
		建立模型、平台、数据库等，研发系统、技术、设备等（个）	5	7	已完成	
		协同制订标准或技术规程或研发新产品（项）	3	3	已完成	
		开展学术交流和培训（场次）	33	46	已完成	
		与当地企业建立农业示范基地个数（个）	40	55	已完成	
		支持建设分院（促进中心）数量（个）	17	17	已完成	

		农业培训参加及辐射人次（人次）	25000	31641	已完成
		推广品种、技术（个次）	145	17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省部级以上重点实验室评审合格率（%）	≥95	2024 年省未开展评审工作	已完成
		地方分院（促进中心）在全省的覆盖率（%）	75	76.19	已完成
		《广东农业科学》影响因子（中国知网）	1.4	1.772	已完成
		猪禽育种、繁育与健康养殖关键技术（套）	1	1	已完成
		培育猪禽新品种（配套系）（个）	0-1	1	已完成
		博士以上学位人才占比（%）	50	56.18	已完成
		科研人员队伍流失率（%）	< 10	0.44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当年工作任务或计划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比（%）（即财政投入/总投入）（%）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合同金额年增长率（%）	3	-32.98	未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项目（个）	10	12	已完成
		培养金额人才的数量（名）	50	50	已完成
		高级职称人数占比（%）	45	56.18	已完成
		人才数量（人次）	1-2	3	已完成
		申请知识产权数量（项）	100	127	已完成
		关键技术突破（项）	0-2	2	已完成
		服务基层农业经济合作社、农业企业、农户等（家）	150	210	已完成
		对接产业园覆盖率（%）	≥85	90	已完成
		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例（%）	≥50	61.54	已完成
		入选省农业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	≥60	70.09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畜禽育种、种质资源保护等农业领域形成较大影响力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提升我院科技创新、支撑产业发展能力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满意度	科研人员满意度（%）	≥90	100	已完成	
“科技创新战略（农业科研主力军建设）”专项资金产出、效益指标自评得分为 59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专项资金得分=专项资金产出、效益指标自评得分 59 分÷60 分×本指标分值 20 分=19.67 分。						

表 9 乡村振兴战略（农业科技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2024 年集中攻克特色产业发展难点或瓶颈问题 3 个，与地方企业联合建立示范基地 9 个，技术辐射推广面积超过 4 万亩，使产业新增经济效益超过 4.26 亿元；联合市县农科机构开展优势特色产业协同攻关示范项目 8 项以上，服务市县农科机构及技术合作对象 13 个以上，服务基层农业经济合作社、企业、农户超过 784 家（户），培训基层农技人员 325 人次以上。		完成情况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示范辐射总面积（万亩）	4	5.83	已完成	60
		技术示范辐射养殖数量（万头）	70	105.95	已完成	
		技术标准、规程、技术规范（项）	3	3	已完成	
		资助优势特色产业协同攻关示范项目（项）	8	8	已完成	
		当地企业联合建立示范基地个数（个）	9	12	已完成	
		派出客座研究人员（人次）	44	76	已完成	
		发表论文数（篇）	22	33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示范基地良种良法覆盖率（%）	9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当年工作任务或计划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比（%）（即财政投入/总投入）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新增产业经济效益（亿元）	带动直接经济	带动直接经济效益 0.94	已完成	

指标		效益 0.66 亿，带动新增间接经济效益 3.6 亿	亿元，带动产业新增间接经济效益 3.77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引领企业转型升级(家)	2	2	已完成	
	服务基层农业经济合作社、农业企业、农户等（家，户）	784	1060	已完成	
	市县农科机构技术合作（服务）对象（家）	13	13	已完成	
	培训基层农业技术人员数量（人次）	325	534	已完成	
	在项目示范区内开展产业（品牌/技术）推介活动（场次）	3	4	已完成	
	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数量（套）	3	4	已完成	
	集中攻克特色产业发展难点或瓶颈问题（项）	3	5	已完成	
	入选省农业主导品种占全省比例（%）	≥50	61.54	已完成	
	入选省农业主推技术占全省比例（%）	≥60	70.09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柚子、加工型荔枝、生猪等专项资助的产业技术发展的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合作机构和技术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已完成	
“乡村振兴战略（农业科技能力提升）”专项资金产出、效益指标自评得分为 60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专项资金得分=专项资金产出、效益指标自评得分 60 分÷60 分×本指标分值 20 分=20 分。					

综上，我院 2024 年所实施的两个专项资金自评得分 =19.67*(3730/5600)+20*(1870/5600)=19.78 分，扣 0.22 分，得分率 98.9%。

（2）部门主管转移资金支出率。

我院 2024 年无部门主管转移支付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我院 2024 年部门主管转移资金支出率视为 100%。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

（三）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1.预算编制。

主要从项目入库率、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和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方面进行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 5 分，得分率为 100%。

（1）项目入库率。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我院主管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二级项目经财政审核入库的总金额为 5600 万元，当年预算数为 4480 万元，即我院 2024 年二级项目入库率已超过 125%。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

2024 年我院使用预算编制阶段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为 5600 万元，达到预算资金分配总额 4480 万元的 125%。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我院 2024 年度有 2 个到期延续入库项目，在 2023 年开展了“乡村振兴战略（农业科技能力提升—科技支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科技创新战略（农业科研主力军建设）专项资金”2 个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分析与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均出具了专项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与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因此，本指标自评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2.预算执行。

主要从预算编制约束性、资金下达合规性和财务管理合规性等方面进行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预算执行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算编制约束性。

我院 2024 年无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情况，预算编制约束性系数为 100%。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2）资金下达合规性。

我院 2024 年度无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情况。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3）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院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各项资金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等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4 年度无部门

预算审计、专项审计和财会监督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

本评价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3.信息公开。

主要从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和绩效信息公开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4 年我院按照预决算公开的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了相关预决算信息，其中 2023 年部门决算在 2024 年 8 月 21 日进行了公开，2024 年部门预算在 2024 年 2 月 5 日进行了公开。我院 2024 年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系数为 100%。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4 年我院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在 2024 年预算公开信息中体现，按照规定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在单位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我院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技术创新体系建设-高水平农科院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农业科技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按照规定时间（2024 年 7 月 3 日）在单位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该指标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4.绩效管理。

主要从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结果应用和绩效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绩效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得分 14.25 分，得分率为 95.0%。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一是我院出台的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中明确了绩效要求。我院于 2019 年出台的《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了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目标的执行监管、预算目标执行情况作为院机关下一年度预算依据的绩效目标结果应用等绩效要求；于 2023 年 9 月出台《广东省农业科学院下属单位财务管理与监督办法》，内容包括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绩效监控等，因此，根据评分标准该部分得满分，即 $5 \times 30\% = 1.5$ 分。

二是我院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印发了相关管理办法，包括《广东省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农业科技能力提升）专项实施细则》《广东省农业科学院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地方分院管理办法》《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各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监督办法》等，管理办法的内容均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因此，根据评分标准该部分得满分，即 $5 \times 30\% = 1.5$ 分。

三是我院制度中明确了各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如《广东省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农业科技能力提升）专项实施细则》第七章“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的第二十六条和第二十七条，《广东省农业科学院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办法》的第二条、第四条和第三十四条等。因此，根据评分标准该部分得满分，即 $5 \times 40\% = 2$ 分。

综上，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自评得 5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结果应用。

一是 2024 年度我院未收到绩效监控预警提醒信息，无需要反馈处理的监控预警提醒信息，该项内容自评得 1 分，得分率 100%。

二是建立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根据每年绩效自评结果及省财政厅绩效评价结果，合理地安排所属预算单位预算。该项内容自评得 1 分，得分率 100%。

综上，绩效结果应用指标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一是针对财政赋分部分，我院 2024 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的编制严格按照省财政厅要求应用部门核心绩效指标体系中的核心指标，应用率达到 100%；同时，当年度指标值符合实际情况，设置科学、合理并具有可衡量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较高，该部分财政赋分为 2.75 分。在绩效自评工作中，我院可能存在自评为优、实际复核

财政评价为良的项目，根据省财政厅通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有专项）（财政赋分项）》显示，该部分财政赋分 1.5 分。对于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重点评价中财政提出的问题，我院敦促落实整改措施，并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分发 2024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第一批）的函》文件要求，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将《2023 年广东省农业科学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清单》报送给省财政厅，该部分财政赋分 2 分。综上本指标中财政赋分部分自评扣 0.75 分，得分 6.25 分，得分率 89.3%。

二是针对自评部分，我院当年专项资金目录中主管的政策任务数为 2 个，实际开展已完成部门评价的政策任务数 2 个，部门评价覆盖率 100%。因此该指标自评部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

综上，该项指标自评得分 7.25 分，得分率 90.6%。

5.采购管理。

主要从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采购政策效能等方面进行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采购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该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9 分，得分率为 90%。

（1）采购意向公开。

2024 年我院及所属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

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要求，对年度全部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均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了公告。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财政赋分 0.5 分，公开时限财政赋分 1 分，合计赋分 1.5 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风险情况）。

我院已于 2022 年 1 月修订并印发了《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全院 17 个单位已全部完成建立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且 2024 年我院未发生政府采购投诉、举报事项。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5 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院 2024 年未发生采购投诉处理事项，无违法违纪行为，采购活动合规性系数为 100%。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财政赋分为 2 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2024 年我院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方式采购的项目有 25 项，其中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 25 个，即合同签订及时率为 100%。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2 分。

（5）合同公告时效性。

2024 年我院共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030 份，其中 983 份已按照规定时限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了备案公开，合同公告率 $\geq 90\%$ 。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 分。

（6）采购政策效能。

一是 2024 年我院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 8,009.01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686.87 万元，面向中小企业预算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686.87 万元，占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比例为 100%；面向小微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837.21 万元，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比例为 60.5%。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均达到《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10 号）文件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2024 年度本 **部门**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47.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38.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33.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9%。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合同金额和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合同金额占本部门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比例均已达到相关采购执行情况的要求。

二是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省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落实情况报告和公开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24〕3 号)有关要求，我院梳理统计了 2023 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落实情况并形成相关报告，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报送省财政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

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 分。

6.资产管理。

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

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等方面进行考核。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5 分，得分率为 95%。

（1）资产配置合规性。

一是我院本单位及下属各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面积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进行配置使用，单位实际使用办公用房 12,971.40 平方米，按在编制人数计算，人均占有办公用房面积 8.92 平方米，按年末实有人数（在职在编及长期聘用）计算，人均占有办公用房面积 7.55 平方米，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二是我院办公设备严格按照《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的标准进行配置，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大型设备实有数 67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大型设备实有数 67 台，按在编人数计算，人均占有大型设备数量为 0.05 台；按年末实有人数计算，人均占有大型设备数量为 0.04 台，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因此，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院 2024 年度国有资产有偿使用实收收益 6,277.33 万元，其中：出租出借租金收入 6,259.47 万元、资产处置收益 17.86 万元，均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且均按照规定在收到资产收益的三个月内上缴财政。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3）资产盘点情况。

根据 2024 年 10 月 23 日《关于开展 2024 年资产盘点工作的通知》，我院在 2024 年 11 月 1 日-11 月 30 日之间组织院属各单位、机关各部门进行了一次资产盘点工作，重点盘点范围为大丰和白云基地房屋、构筑物资产、包括办公用房、业务用房及构筑物等，主要核实资产管理使用情况、包括资产数量、使用状态、所属单位和建筑面积等，2024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结果处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

（4）数据质量。

我院 2024 年度资产年报共发现有核实说明 33 项，均已进行核实说明。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5 分，得分率为 75.0%。

（5）资产管理合规性。

一是我院根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8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的暂行办法》（粤财资〔2011〕18 号）、《广东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对外出租出借管理暂行办法》（粤财资〔2018〕22 号）、《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2024 年修订）〉的通知》（粤管〔2024〕22 号）等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出台制定《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国有资产管理

理手册》《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2020 年修订）》（粤农科〔2020〕25 号）、《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国有资产对外出租出借管理暂行办法》（粤农科〔2019〕28 号）、《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暂行办法（2019 年修订）》（粤农科〔2019〕3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投资企业监管的通知》（粤农科财〔2019〕24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粤农科财〔2023〕7 号）、《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2024 年修订）〉的通知》（粤农科财〔2024〕10 号）等制度及文件，规范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国有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二是 2024 年度我院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情况。

综上，该指标自评得满分 2 分，得分率 100%。

（6）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院 2024 年固定资产不存在闲置，全部在用或出租出借。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7.运行成本。

主要从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和“三公”经费控制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运行成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参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指标的分值，运行成本指标分值 3 分，财政赋分为 2.3 分，

得分率为 76.7%。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024 年我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控制 2024 年我院能耗支出、物业管理费、行政支出、业务活动支出、外勤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等，经济成本控制较好，2024 年经济成本指标较 2023 年均有所下降（详见下表 10）。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3 分，得分率 65%。

表 10 2024 年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表

序号	经济成本项目	单位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增长率
1	单位能耗支出	元/平方米	19.17	26.66	-28.12%
2	单位物业管理费	元/平方米	20.80	29.70	-29.88%
3	人均行政支出	万元	0.28	0.50	-44.64%
4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万元/人	0.23	0.27	-13.58%
5	人均外勤支出	万元/人	0.78	1.63	-52.26%
6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万元/人	2.85	4.82	-40.76%

（2）行政经费控制情况。

我院 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114.57 万元，低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135.36 万元，控制情况良好。本指标为财政赋分项，财政赋分为 1 分，得分率为 100%。

8.主要绩效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这一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落实省委

“1310”具体部署，坚持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在改革、创新、发展上下功夫，做落地的科研，出有用的产品，推动产业科技互促双强，科技支撑“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具体表现在：

一是创新科技能力再创佳绩。全院新立项科技项目 1896 项，到位经费 5.52 亿元，同比增长 5.34%；人均到位经费 48.51 万元，同比增长 9.33%。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立项 43 项，立项数居全国省级农科院前三位，其中，获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 1 项。获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58 项。李春雨研究员主持申报的项目获 2024 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支持。“农业科学”“植物学与动物学”学科入选 ESI 全球排名前 1%且排名持续提升，“环境与生态学”学科新增入选 ESI 全球排名前 1%。全年共获科技奖励 72 项。5 项成果获 2023 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其中，张瑞芬研究员主持的成果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方伟研究员、李伟锋副研究员主持的成果分别获第十届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三等奖，实现我院在该领域成果奖励“零”的突破。34 项成果获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一等奖数量和获奖总数均居全省首位。发表科技论文 1286 篇（SCI 710 篇），其中以我院为第一单位发表的国际 TOP 期刊论文数量达到 182 篇，同比增长 15.9%。发布《广东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报告（2024）》。通过审定、认定、登记、评定、鉴定品种 85 个，获植物新品种权 73 件，授权专利 439 件，制（修）订标准 145 项。“泰优 390”水稻、“铁柱 2 号”冬瓜、“陇薯 7 号”马铃薯、“仙进奉”荔

枝、“桑葚大 10”桑葚、“岭南黄鸡 I 号配套系”共 6 个品种入选农业农村部主导品种，水稻“三控”施肥技术、冬瓜减量施肥及“三护”栽培关键技术、家蚕微粒子病全程防控技术、华南三熟区酸化耕地土壤改良与培肥技术、南方镉铅污染农田生物碳基改良技术共 5 项技术入选农业农村部主推技术。入选全省主导品种、主推技术数量连续九年分别占比达 60%、70%。“南晶香占”“泰优农 39”“香禾优明月丝苗”获第五届全国优质稻品种食味品质鉴评金奖。育成的我国首个粮食与加工用途香蕉新品种“美食蕉 1 号”入选 2024 年中国农业农村重大新产品。

二是科技支撑能力不断提高。省政府党组成员陈良贤亲临我院组织召开“推进产科教融合，加快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科技助力‘百千万工程’”专题会议，推动共建全省政产学研融合新格局。持续开展“一县一清单”科技支撑，已与全省 60 个县（市、区）签订“百千万工程”科技支撑合作协议，凝练各类科技合作项目 200 多项。推动落实驻高州市、翁源县“双百行动”，实施“一所对一镇”和“1+N 产业链专家服务团”全覆盖科技支撑模式，推动 43 个项目落地。研发荔枝超低温冻眠锁鲜技术，实现荔枝鲜果保鲜周年供应；“科技支撑全链发展 助‘荔’高州土特产走向世界”获“双百行动”首批省级优秀示范案例；与翁源县合作创办广东（翁源）兰花研究院和专家工作站，累计育成“滙江”系列特色兰花新品系 100 余个，培育引进品种 1000 余个，实现兰花产业良种覆盖率达 99%。与中山大学、广东行政职业学

院共建“百千万工程”县域创新基地和专家智库，推动建立一批“双百行动”产学研基地。新建专家工作站 25 个。新签科技成果转化合同 321 项，全年到账金额 5024.4 万元。获第二轮“百千万工程”农村科技特派员项目数量和广州农村科技特派员大赛奖励数量均居全省第一位。金颖农科孵化器蝉联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价“优秀”（A 类），建设“华南 A 谷产业孵化分器”2 个。科技支撑广州市增城区、佛山市禅城区获全国首批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监管创新先行区，与天河区政府合作共建天河对口帮扶协作“1+N”现代农业“反向飞地”，发起成立广州市天河区环五山创新策源区种业促进会，引领、辐射、带动粤港澳大湾区现代种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是科技创新平台加快赋能。围绕种业创新能力提升，谋划推进现代智能育种创新平台建设，助推我省种业创新向智能育种 4.0 转型升级。持续推动猪禽种业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与崖州湾国家实验室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广东省种业集团谋划建设广东省种业大数据中心，拓展引智聚力合作路径。升级广东省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中试公共服务平台，全力打造国际一流的农产品加工中试平台。持续完善种质资源保护创新利用平台体系，我院承担建设的 8 个种质资源库（圃）入选第一批广东省省级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圃、区），其中，“广东省农作物种质资源库”被确定为省级农作物种质资源总库。全面支撑广东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获得农业农村部兽药 GCP 试验评价资质，实现兽药

独立自主研发。

四是高质量科技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现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专家（站长）23 位；14 人入选第四轮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首席专家，入选数量占全省 50%，动科所引进的外籍高层次人才 Hirotada Mori 教授获 2024 年中国政府友谊奖。柔性引进动植物遗传育种、土壤微生物、机械工程、农业信息技术等领域的国家杰青、国家优青、青年长江学者等领军人才 8 名，激活“智力引擎”。探索建立博士后“2+3”培养模式，新招收博士后 20 名，在站人数创历史新高。加快推进广东省现代农业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获省教育厅计划单列硕士指标 150 个，同比增长 50%，首次获计划单列博士指标 3 个。中山大学给予我院学术型博士指标 9 个/年，硕士指标若干名。现有在院联合培养研究生 904 人，新聘联合培养研究生导师 191 名。扎实开展干部队伍建设摸底调研，平稳有序完成院属科研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和院中层领导干部换届，共有 13 位交流任职，9 位届满转任专业技术职务，调整数量占比 22.6%。选派黄立飞研究员挂职汕尾市农科院院长，选派丁晓敏副所长、黄章慧科长到翁源县驻镇帮扶；黎健龙研究员入选中组部第 25 批博士服务团，挂任梧州学院校长助理。组织院中层领导干部、科级干部及“双带头人”共 140 余人到浙江大学开展管理干部培训，持续提升干部队伍素质能力。

五、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深化。成功举办 2024 年大湾区（广东）农业科技论坛，集聚国内外政产学研各方代表近 600 余人围绕“大食物观下粮食安全与农业新质生产力”主题共商思路对策，聚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对外开放和国际合作交流平台。动卫所与香港城市大学、广州市南沙区农业农村局签约共建联合研究实验室，基因中心与香港中文大学签约共建作物代谢组学与品质改良国际联合研究中心，不断深化在人兽共患病、代谢组学等领域的深度合作。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个别效益指标未达预期目标。如“科技成果转化合同金额年增长率”预期目标值“3%”未完成，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整体市场环境经济低迷，农业经营主体的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呈收缩状态，科技成果转化业务大幅度萎缩，对项目成果转化合同金额的目标达成造成较大影响。截至 2024 年，我院共签订科技成果转化合同 321 份，合同金额 4,929.4 万元，较 2023 年度 7,356 万元下降 32.98%，未能实现增长 3%以上的目标。

2.改进措施。

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一是深化产学研合作。鼓励科研人员与企业开展合作，通过技术入股、资金入股等形式，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共

享资源，联合攻关，推动科技成果的快速转化。二是精准对接市场需求。加强市场调研，了解农业产业的实际需求，特别是对新技术、新品种的需求，确保科研项目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

三、其他自评情况

本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1,462 人，年末实有人数 1,148 人（其中：财政拨款开支人员年末实有人数 1,148 人，经费自理人员年末实有人数 0 人），其他人员年末实有人数 759 人，除上述人员外，尚有离退休人员 1,061 人，遗属人员 9 人。

2024 年纳入我院预算编制单位共 17 个，包括院本部及其 16 个下属单位（见表 11）。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8 个。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下属单位填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作为本报告附件。

表 11 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单位基本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蔬菜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果树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设施农业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幼儿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9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信息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0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科学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1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卫生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2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蚕业与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3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4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环境园艺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5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6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生物基因研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监测技术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2024 年度我院涉及重点评价需反馈整改情况的重点评价报告有 1 份，为《2023 年广东省农业科学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我院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分发 2024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第一批）的函》文件要求，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将《2023 年广东省农业科学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清单》报送给我省财政厅。